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文件

川教〔2017〕1号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 2017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

现将《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2017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校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2017年3月8日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 2017 年工作要点

2017 年全省教育工作的总体思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届八次、九次全会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注重内涵发展，以强活力、促协调、提质量、推公平、保稳定为工作重点，全面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和省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 一、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教育环境

1.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全省教育系统认真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及省委《关于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党内监督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的决定》，规范党内政治生

活，加强党内监督。通过研讨班、培训会、座谈会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2. 加强教育人才和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加快人才队伍建设的各项意见。继续做好“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等评选推荐工作。做好厅机关直属单位和高校领导班子补充调整工作，开展机关干部交流轮岗、教育培训、上挂下派等工作。完善《高职高专领导干部任免工作规程》，出台《四川省高职高专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价办法》，全面落实领导干部任期制。做好离退休干部、教师和关心下一代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抓好统战和工会工作。

3. 加强学校和机关党的建设。制定考核办法，继续推进省属高校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指导高校逐层开展抓党建述职工作。持续推进基层党建 11 项重点工作，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制定《向民办高校选派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督导专员）实施办法》。加强对中小学党建工作的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

4.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召开

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结合省属高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推行省属高校党政主要负责人述责述廉工作。督促被巡视的省属高校进行整改。加强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高校廉洁教育，坚持廉政谈话提醒制度。强化“三重一大”制度落实的监督问责。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和动态监控，严肃整治和查处国有资产、建设工程、校办企业、招生转学等方面的违规违纪问题。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筑牢理想信念。

5. 加强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巩固“三项整改”成果，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精神，推进正风肃纪长效化。深入整治和查处中小学补课乱收费、滥发教辅资料、教育扶贫领域虚报冒领民生资金等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师德师风问题，严惩学术不端行为。制定加强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意见，指导高校和教育系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做好中央、省级重大专项资金落实情况跟踪审计调查和检查工作。

6. 支持驻厅纪检组履行职责。支持驻厅纪检组深化“三转”，会同驻厅纪检组实践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支持纪检组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加强工作保障，支持驻厅纪检组自身建设和干部管理培养。

## **二、坚持立德树人，着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7. 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做好筹备工作，提请省委召开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起草我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代拟稿）》。积极推进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宣传推广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经验。大力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积极构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全环境”育人新格局。深入实施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调研检查，启动省级示范中心建设。

8. 加强学校德育工作。大力构建学校、家庭、社会相互配合，大、中、小学相互衔接的德育体系。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的长效机制。采取多种措施，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传承工作。开展中小学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召开全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经验交流会，开展中小学“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四川”系列活动，研究制定《中小学生行为规范》。实施校外教育活动保障和能力提升项目，积极引导建设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及游学旅行营地。

9. 加强学校体育艺术工作。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美育工作的要求，加强学科渗透融合。强化督查考核，完成体育艺术教育五年行动计划年度目标任务。强

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稳步推进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深入推进26个四川省学校体育（艺术）区域改革试点县建设。组织参加第十三届全国学生运动会。加强青少年国防教育。加强重大传染病预防工作。

10. 加强教育质量监测评估。研究制定《四川省中小学校素质教育督导评估办法》和《四川省中小学校管理评价办法》。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编制全省教育发展年度报告，开展普通高中学生学业发展水平监测与评估工作。做好2017年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做好2017年本科院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继续做好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合格评估及整改回访工作。

11. 加强语言文字工作。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将推广普及工作向农村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举办第20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积极开展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工作。实施2017年语保工程四川库建设工作。

1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点，组织开展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职业教育教师培训和高校青年教师培训，全面提升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水平。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办法（2015—2020年）》，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定期轮岗交流和

“县管校聘”工作，继续抓好“特岗计划”和免费师范生工作，促进义务教育教师资源均衡配置。规范教师待遇管理，保障教师合法权益。进一步深化教师职称制度改革，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全面推进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应用。

13. 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工作。推进省级教育科研机构转型改革试点，努力提升教育科研服务水平。开展全省教育改革发展重大课题研究。加快四川省教研资源数据中心建设。积极推广群文阅读教学和极课大数据实验研究成果，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深化中小学课程改革，加强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建设研究，提高课程实施水平。

### **三、持续深化改革，激发教育发展创新活力**

14. 强化改革的系统设计。发布实施我省教育“十三五”规划。制定我省“双一流”建设实施意见。研究制定我省《关于进一步加强依法治校建设现代大学制度的指导意见》。制定我省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配套政策。继续推进省级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制定并实施《四川省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实施意见》《四川省消除大班额专项规划》。

15.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落实《四川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研究制定我省高考综合改革方案。积极推进

高职院校考试招生改革进程。试行艺术类专业平行志愿投档模式改革，启动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积极探索五年制高职招生考试办法改革。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招生考试管理系统。制定下发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

16. 推进民办教育改革。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配套文件《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启动《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办法》修订调研工作。研究制定促进我省民办教育发展的政策文件。

17. 强化教育督导。进一步做好《四川省教育督导条例》立法工作。研究制定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暂行办法，制定《四川省督学管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专项督导实施方案。加强督学队伍建设。组织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和监测工作。做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专项督导。开展职业教育办学能力水平专项督导评估。推进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创新县（市、区）评估认定。开展教育事业统计核查与实验教学评估。

18. 构建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我省《关

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快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积极鼓励支持高校与国外知名学校合作办学。制定我省“一带一路教育行动计划”，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积极推进“留学四川”计划，组织好“魅力四川高校”海外教育展活动。巩固现有对外合作关系，参与中俄“两河流域青年论坛”，组织开展“文化中国·锦绣四川”海外行活动。推动汉语国际推广工作。加强与港澳台交流，组织开展好第八届“台湾学生天府夏令营”“四川大学生香港行”“香港青年学生四川交流实习计划”“川港澳姊妹学校平台建设”。

#### **四、加快优化结构，促进教育协调发展**

19. 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制定实施四川省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不断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的覆盖率。进一步强化幼儿园管理，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深入贯彻落实《幼儿园工作规程》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进一步提升保教质量。做好有关驻川部队幼儿教育停止有偿服务配合工作。

20.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继续深入推进“全面改薄”。按规划对2017年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的49个县（市、区）开展省级督导评估，做好迎接国家评估认定工作。督促指导全省各地按规划目标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建立健全控辍保学机制，保障流动人口

中的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21. 推进普通高中改革发展。制定全省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细则，开展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试点。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落实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积极开设职业规划课程，做好“选课走班”教学试点工作。探索推进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继续做好省一级、二级示范高中的申报评审和督导工作。

22.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巩固中职教育规模，统筹做好中职招生工作。启动省级改革发展示范校和示范（特色）专业建设，推进中职学校信息化发展。建立质量评估体系，开展中职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工作，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启动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深入推进“9+3”计划，加大对贫困地区职教支持力度。鼓励开展“普职融通”和综合高中建设试点。举办全省中职学生技能大赛，积极参加全国学生技能大赛。

23. 提升高等教育整体发展水平。全面实施《四川省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方案》。加快推进四川高校“双一流”建设，进一步加强博士、硕士、学士授权体系建设，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与服务社会。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继续实施“质量工程”，深入推进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加强专业设置宏观管理。继续推进地方普通本科院校转型发展。做好第八届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励

工作。启动第二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推进高职教育创新发展，启动实施四川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做好高职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推动实施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二期），加快推进产教融合项目建设。

24. 推进民族教育发展。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实施意见》。实施好《四川省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十年行动计划（2011—2020年）》、大小凉山彝区教育扶贫提升工程、“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藏区千人支教计划。科学稳妥推进双语教育，提升双语教学质量。推动“一村一幼”计划覆盖民族自治地方51个县（市）。全面落实民族自治地方十五年免费教育政策。做好民族地区教师普通话培训工作。

25. 加强特殊教育工作。制定实施《四川省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6—2020年）》，按照“一人一案”、精准施策的要求，努力为每一个残疾孩子提供接受义务教育的机会。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创造条件发展残疾人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和高等教育，扩大残疾人群体接受非义务教育的比例。

26. 加快发展继续教育。制定实施《四川省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社区教育实验区创建工作。办好2017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推进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

作。

## 五、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发展共享水平

27. 均衡配置教育资源。做好“三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教师周转房建设”等民生工程。实施教育重大建设项目，加强项目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全面改善贫困地区基本办学条件，加快优质资源共享，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优化高校布局结构，完成我省《“十三五”高等学校设置规划》编制，做好2017年高校设置工作。

28. 促进教育入学机会公平公正。指导各地按照免试就近原则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切实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返乡农民工随返子女招生入学。深入推进招生阳光工程，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严格执行招生政策。规范程序，确保各类考生资格审查质量，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科学合理做好高校招生计划管理工作，积极争取教育部和兄弟省（市、区）增加在川招生计划。

29. 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全面完善“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提升教育信息化基础支撑能力，提升师生信息化应用能力。大力推动“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持续开展“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充分发挥四川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的优势和作用。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

的深度融合与变革创新，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在省、市、县及学校的四级广泛应用。

30. 做好学生资助工作。加强资助政策宣传，强化绩效管理和信息化应用，加大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力度，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三免一补”、学前教育幼儿减免保教费、高中阶段教育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高等教育学生奖助学金和助学贷款等国家和省资助政策。

31. 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全面启动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配合实施好“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基层就业项目。建立健全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及应征入伍的优惠政策和措施。制定全省首届创新创业十佳高校评选表彰指标体系。督促所有高校挂牌成立创新创业俱乐部。加强就业指导精准服务，做好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

32. 推进教育精准扶贫。加大对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国贫县和扶贫攻坚脱帽县的投入力度。加快教育项目建设，督促集中连片特困县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争取提前完成规划建设任务。抓好“走基层”和驻村帮扶工作，加强与派员单位和驻村点帮扶点的沟通联系，做好驻村干部的派驻选拔、日常管理、关心

慰问和考核评议使用工作。加强精准扶贫工作经验交流和宣传。组织开展高校驻村帮扶工作年度考核。

## 六、强化教育保障，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33. 保障教育经费投入。依法落实教育投入政策，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落实好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生均拨款制度，提高普通高中经费保障水平。加强教育经费投入监测，抓好“全面改薄”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经费投入向贫困地区倾斜。着力提高教育技术装备质量。

34. 全面加强依法治教。开展《国家教育考试条例》和《学校安全条例》立法调研。出台四川省贯彻《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实施意见，研究制定我省关于深化教育执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研究制定省属高校加强法治工作的指导意见。深化“法律进学校”工作，继续开展省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及评选工作。组织开展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多媒体课件资源征集活动。做好高校章程建设工作。深入推进行政权力规范公开运行。大力推进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创新教育信访工作机制，推进教育信访法治化。

35. 强化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构建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加强学校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研究制定《四川省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工作专项督导

实施办法》《四川省教育系统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双重体系建设的意见》。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强化宣传思想阵地管理，夯实“三防”基础，强化隐患排查与治理，完善安全事故善后处置和事故风险化解机制。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开展安全教育精品课评审工作，推进安全教育试验区工作，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互联网安全教育平台。加强应急预案建设、处置能力建设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完善学校重大突发事件快速反应机制。加强学校后勤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确保学校食堂食品安全。

36. 加强教育宣传工作。引导社会舆论，回应社会关切，做好正面宣传。大力宣传我省教育发展成果、典型经验和先进人物。组织开展教育“十三五”规划的宣传解读。做好教育重大主题采访宣传活动。办好四川教育网、教育电视台、教育导报、教育政务新媒体，提升四川教育影响力，为全省教育改革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政务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3月9日印发

---

